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万祥镇2025年万兴村河道环境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万祥镇2025年万兴村河道环境提升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上海宏南市政设施养护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9人，营业收入为90586.54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632.327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宏南市政设施养护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3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上海宏南市政设施养护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10115630279464Q	注册资本:	38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	所属门类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成立日期	2000年07月04日	行业	市政设施管理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 政府网站
找错

15:50:41
2025-10-09 八月十八

2025年10月

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
29 初八	30 初九	1 初十	2 十一	3 十二	4 十三	5 十四
6 十五	7 十六	8 十七	9 十八	10 十九	11 二十	12 廿一
13 廿二	14 廿三	15 廿四	16 廿五	17 廿六	18 廿七	19 廿八
20 廿九	21 三十	22 十一	23 十二	24 十三	25 十四	26 十五
27 十六	28 十七	29 十八	30 十九	1 二十	2 廿一	3 廿二
4 廿三	5 廿四	6 廿五	7 廿六	8 廿七	9 廿八	10 廿九

今天 八月十八

添加事件或提醒

无事件